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锋信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就恒锋信息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7[35]号）核准，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9.40 元。截止 2017 年 1 月 26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197,400,000.00 元，扣除部分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16,200,000.00 元，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81,200,000.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9,11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2,090,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第 4003000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72,090,000.00

减：至本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注 1）	152,876,075.08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	2,387,809.6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1,601,734.61

注 1：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2,656,749.73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32,656,749.73 元（已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划入公司自有账户）。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同时，2017 年 2 月 15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存储方式	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晋安支行	591902399110501	活期	12,260,084.62
中国民生银行福州金山支行	699161331	活期	9,009,638.34
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仓山支行	9010214010010000033076	活期	2,922,056.15
减：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仓山支行（注 1）	9010214010010000033076	活期	2,590,044.50
<b>合 计</b>			<b>21,601,734.61</b>

注 1：2018 年 11 月 16 日，福州职业技术学院数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客户误将项目款 2,590,044.50 元汇入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已于 2019 年 2 月将该款从募集资金账户中转出。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无。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闲置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 **七、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核查意见**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核字[2019]40050004 号《关于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恒锋信息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 **八、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恒锋信息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

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 **九、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18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的情形，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编制的《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相符。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陈春芳

\_\_\_\_\_

仓 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04 月 23 日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209.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82.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87.6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补充营运资金和扩大工程总包业务项目	否	7,000.00	7,000.00		7,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智慧城市应用平台升级项目	否	8,500.00	8,500.00	2,637.83	6,870.39	80.83	2019 年 4 月	1,407.28	是	否
3、基于云计算的智慧服务平台项目	否	865.00	865.00	231.73	737.80	85.29	2019 年 4 月	99.49	是	否
4、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44.00	844.00	412.51	679.42	80.50	2019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209.00	17,209.00	3,282.07	15,287.61	88.8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3月16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2,656,749.73元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将32,656,749.73元自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18年08月0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3,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日监事会也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中泰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后，公司使用了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于2018年10月23日全部归还，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4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节余募集资金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